

甲

乙

甲乙兩稿合在一起

乙

湖北省政府建設廳

廳長

事由

文收總

補

建

字第

55773

號

別文

公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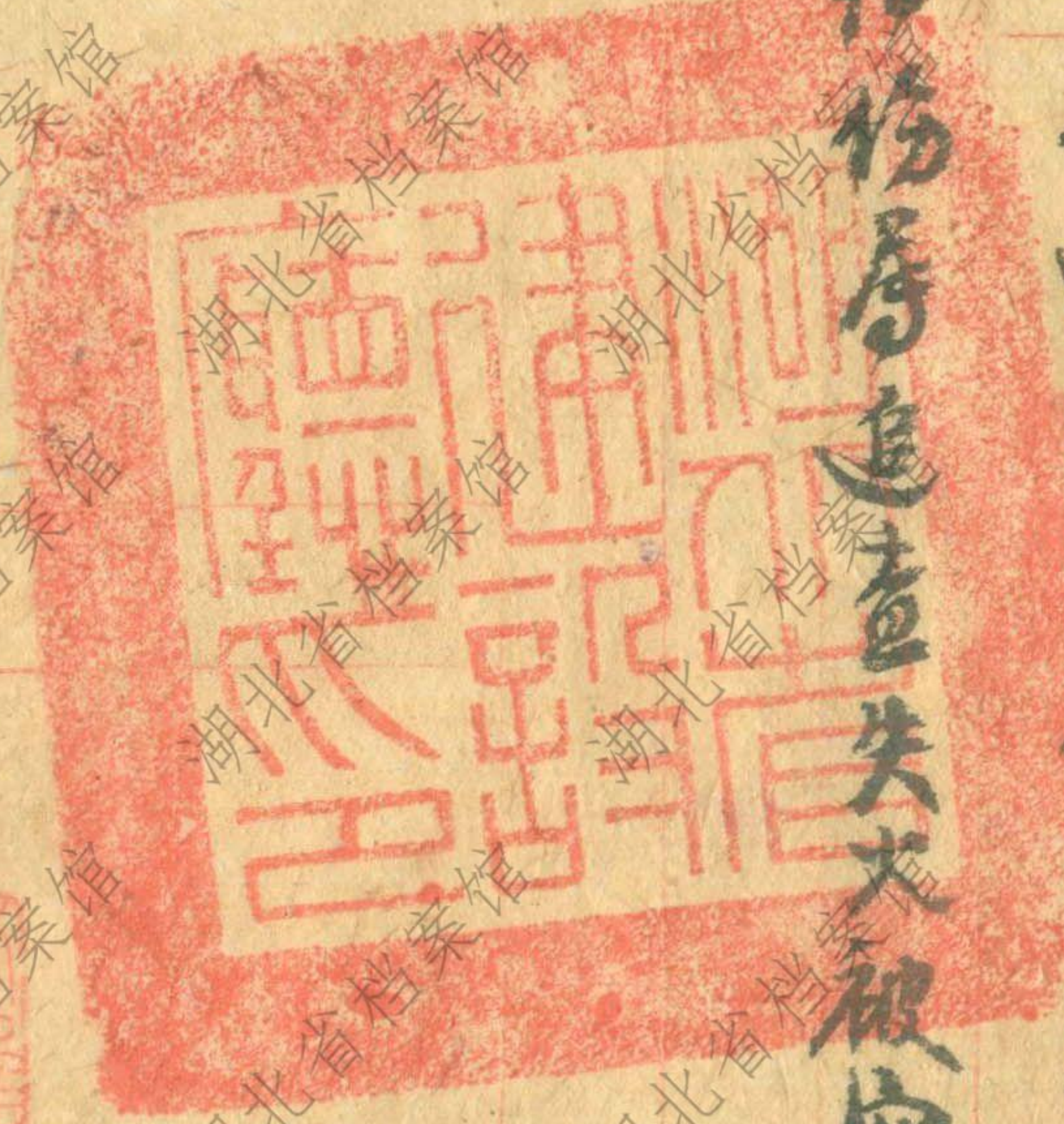
送達

省政務廳

別類

件附

為據情函請飭屬查失火被竊情形請查照辦理由



稿擬

稿

陳

郭冰忱

徐震

中華民國三十三年

檔案

去施廳建一字第

字第

55773

號

號

十月廿二日

時封發

十月廿二日

時蓋印

月日

時校對

月日

時繕寫

月日

時判行

月日

時核簽

十月十四日

時擬稿

月日

時交辦

0

全

衛公函

字第 號
中華民國三十二年十月十四日

事由(見稿面)

一、據本廳工業股主任科員成延咨十月七日簽呈稱：

查九月十有鄰居凌雅突然起火收賊住宅延燒淨盡損

失詳情已簽報向產產核并報請土橋堪救警案分局

予以追查起火禍首及派員緝捕乘大盜竊皮箱衣物竊盜

理合簽請通轉省警署察局特飭追查以明真相而清賊因

步情

二、查此案既經該員送報土橋堪實分局有案理應候查究惟據報

天氣日趨寒冷夾棉衣服俱失亟待救濟自是實情

三相應據情鈔函

貴局請款查照辦理為荷

此致

湖北省教育廳司長

廳長譚